

岚皋县财政局文件

岚财整〔2024〕8号

岚皋县财政局 关于调整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的通知

佐龙镇、蔺河镇、城关镇、官元镇、滔河镇、石门镇、民主镇、堰门镇、大道河镇、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岚皋县农业农村局《关于调整2024年衔接资金项目资金计划的函》（岚农函〔2024〕119号），现将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806万元调整如下（详见附表）：

一、调减岚财整〔2023〕12号已下达县农业农村局部分项目指标（中央）：2024年岚皋县设施蔬菜（含瓜果）保供基地改造提升奖补项目60万元指标，2024年岚皋县新建蔬菜保供基地奖补项目40万元指标，2024年岚皋县老茶园改造奖补项目10.9万元指标，2024年岚皋县水稻示范种植基地补助项目24万元指标，将调减指标下达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和美庭院建设奖补项目。

二、调减已下达佐龙镇2024年魔芋产业奖补项目30万元（中央）指标（岚财整〔2023〕12号），将调减指标下达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和美庭院建设奖补项目。

三、调减已下达城关镇2024年魔芋产业奖补项目15万元（中央）指标（岚财整〔2023〕12号），将调减指标下达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和美庭院建设奖补项目。

四、调减已下达官元镇2024年魔芋产业奖补项目6.6万元（中央）指标（岚财整〔2023〕12号），将调减指标下达蔺河镇2024年魔芋产业奖补项目4.9万元，石门镇2024年魔芋产业奖补项目1.7万元。

五、调减已下达滔河镇2024年魔芋产业奖补项目10万元（中央）指标（岚财整〔2023〕12号），将调减指标下达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和美庭院建设奖补项目6.5万元，石门镇2024年魔芋产业奖补项目3.5万元。

六、调减已下达民主镇2024年魔芋产业奖补项目41.1万元（中央）指标（岚财整〔2023〕12号），将调减指标下达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和美庭院建设奖补项目。

七、调减已下达堰门镇2024年魔芋产业奖补项目2.1万元（中央）指标（岚财整〔2023〕12号），将调减指标下达石门镇2024年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八、调减已下达大道河镇2024年魔芋产业奖补项目1.2万元（中央）指标（岚财整〔2023〕12号），将调减指标下达石门镇2024年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九、调减已下达堰门镇2024年堰门镇瑞金村林果园建设项目10万元（省级）指标（岚财整〔2023〕12号），将调减指标下达2024年堰门镇长征村曹家老院子和美庭院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十、调减已下达官元镇2024年团兴村污水处理站灾后恢复项目20万元（中央）指标（岚财整〔2023〕12号），将调减指标下达2024年官元镇集镇安置小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此次下达的衔接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请严格按照直达资金管理要求使用资金。列入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2130505 生产发展”、“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请各单位严格按照项目计划实施，不得随意变更项目建设内容。按照“资金拨付到哪里，就在哪里报账”的原则，不得层层转拨资金。加强资金绩效管理，切实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确保资金精准、安全高效使用。

附件：岚皋县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调整表



岚皋县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调整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原资金下达								调整后资金								备注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主体
				小计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小计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合计			806	806	796	10					806	806	796	10					
1	2024年岚皋县设施蔬菜（含瓜果）保供基地改造提升奖补项目	相关镇 相关村	60	60	60		改造提升现有设施蔬菜保供基地10000平方米（普通大棚改为双拱双膜），完善滴灌、喷灌管网13000米、排水沟渠1500米，增施有机肥，推行绿色种植，经营主体总投资100万元以上，按总投资的20%进行补助，补助资金不超过60万元。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和美庭院建设奖补项目	各镇	60	60	60		建设四星级和美庭院565户、五星级和美庭院共253户。四星级和美庭院要配套发展庭院经济，五星级和美庭院要发展农家乐、农家宾馆、民宿等业态。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方式，验收合格后按照奖补办法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各镇	
2	2024年岚皋县新建蔬菜保供基地奖补项目	相关镇 相关村	120	120	120		全县新建设蔬菜保供基地60亩，按照5000元/亩标准（集中连片10亩以上）进行奖补；全县新建露地蔬菜保供基地500亩，每亩按1000元予以奖补；新发展食用菌20万袋（棒），每袋（棒）奖补2元。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和美庭院建设奖补项目	各镇	40	40	40		建设四星级和美庭院565户、五星级和美庭院共253户。四星级和美庭院要配套发展庭院经济，五星级和美庭院要发展农家乐、农家宾馆、民宿等业态。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方式，验收合格后按照奖补办法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各镇	
										2024年岚皋县新建蔬菜保供基地奖补项目	相关镇 相关村	80	80	80		全县新建露地蔬菜保供基地200亩，每亩按1000元予以奖补；新发展食用菌30万袋（棒），每袋（棒）奖补2元。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3	2024年岚皋县老茶园改造奖补项目	相关镇 相关村	190	190	190		改造老茶园5000亩。其中经营主体实施老茶园改造3000亩，按照300元每亩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统一实施老茶园改造2000亩，按照500元每亩的标准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和美庭院建设奖补项目	各镇	10.9	10.9	10.9		建设四星级和美庭院565户、五星级和美庭院共253户。四星级和美庭院要配套发展庭院经济，五星级和美庭院要发展农家乐、农家宾馆、民宿等业态。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方式，验收合格后按照奖补办法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各镇	
										2024年岚皋县老茶园改造奖补项目	相关镇 相关村	179.1	179.1	179.1		老茶园改造共4435亩，其中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实施2301亩，按照500元每亩的标准进行奖补，经营主体实施2134亩，按照300元每亩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4	2024年岚皋县水稻示范种植基地补助项目	相关镇 相关村	41	41	41		对已完成水稻种植基地改造的经营主体，稳定种植水稻，示范效果明显的，按照每亩200元的标准予以补助，示范种植富硒水稻面积2050亩。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和美庭院建设奖补项目	各镇	24	24	24		建设四星级和美庭院565户、五星级和美庭院共253户。四星级和美庭院要配套发展庭院经济，五星级和美庭院要发展农家乐、农家宾馆、民宿等业态。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方式，验收合格后按照奖补办法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各镇	
										2024年岚皋县水稻示范种植基地补助项目	相关镇 相关村	17	17	17		对已完成水稻种植基地改造的经营主体，稳定种植水稻，示范效果明显的，按照每亩200元的标准予以补助，示范种植富硒水稻面积850亩。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岚财整（2023）12号

岚皋县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调整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原资金下达								调整后资金								备注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主体
				小计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小计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5	2024年佐龙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佐龙镇	40	40	40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6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大田商品魔芋（含堆坑栽）100亩，每亩按照10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佐龙镇人民政府	2024年和美庭院建设奖补项目	各镇	30	30	30		建设四星和美庭院565户、五星和美庭院共253户。四星和美庭院要配套发展庭院经济，五星和美庭院要发展农家乐、农家宾馆、民宿等业态。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方式，验收合格后按照奖补办法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各镇	
										2024年佐龙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佐龙镇	10	10	10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2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佐龙镇人民政府	
6	2024年城关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城关镇	60	60	60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10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大田商品魔芋（含堆坑栽100亩），每亩按照10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2024年和美庭院建设奖补项目	各镇	15	15	15		建设四星和美庭院565户、五星和美庭院共253户。四星和美庭院要配套发展庭院经济，五星和美庭院要发展农家乐、农家宾馆、民宿等业态。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方式，验收合格后按照奖补办法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各镇	
										2024年城关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城关镇	45	45	45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9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7	2024年官元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官元镇	30	30	30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4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大田商品魔芋（含堆坑栽）100亩，每亩按照10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官元镇人民政府	2024年官元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官元镇	23.4	23.4	23.4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4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大田商品魔芋（含堆坑栽）34.85亩，每亩按照10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官元镇人民政府	
										2024年蔺河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蔺河镇	4.9	4.9	4.9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16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大田商品魔芋（含堆坑栽）199亩，每亩按照10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蔺河镇人民政府	
										2024年石门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石门镇	1.7	1.7	1.7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8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大田商品魔芋（含堆坑栽）235.566亩，每亩按照10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石门镇人民政府	
8	2024年滔河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滔河镇	75	75	75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16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大田商品魔芋（含堆坑栽）100亩，每亩按照10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滔河镇人民政府	2024年和美庭院建设奖补项目	各镇	6.5	6.5	6.5		建设四星和美庭院565户、五星和美庭院共253户。四星和美庭院要配套发展庭院经济，五星和美庭院要发展农家乐、农家宾馆、民宿等业态。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方式，验收合格后按照奖补办法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各镇	
										2024年滔河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滔河镇	65	65	65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13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滔河镇人民政府	

岚财整（2023）12号

岚皋县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调整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原资金下达								调整后资金								备注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主体
				小计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小计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9	2024年民主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民主镇	55	55	55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8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大田商品魔芋（含堆坑栽）150亩，每亩按照10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民主镇人民政府	2024年民主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民主镇	13.9	13.9	13.9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2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大田商品魔芋（含堆坑栽）39亩，每亩按照10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民主镇人民政府	
										2024年和美庭院建设奖补项目	各镇	41.1	41.1	41.1		建设四星级和美庭院565户、五星级和美庭院共253户。四星级和美庭院要配套发展庭院经济，五星级和美庭院要发展农家乐、农家宾馆、民宿等业态。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方式，验收合格后按照奖补办法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各镇	
10	2024年堰门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堰门镇	75	75	75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12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大田商品魔芋（含堆坑栽）150亩，每亩按照10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堰门镇人民政府	2024年堰门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堰门镇	72.9	72.9	72.9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10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大田商品魔芋（含堆坑栽）229.53亩，每亩按照10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堰门镇人民政府	
										2024年石门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石门镇	2.1	2.1	2.1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8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大田商品魔芋（含堆坑栽）235.566亩，每亩按照10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石门镇人民政府	
11	2024年大道河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大道河镇	30	30	30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4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大田商品魔芋（含堆坑栽）100亩，每亩按照10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大道河镇人民政府	2024年大道河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大道河镇	28.8	28.8	28.8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5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大田商品魔芋（含堆坑栽）38.29亩，每亩按照10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大道河镇人民政府	
										2024年石门镇魔芋产业奖补项目	石门镇	1.2	1.2	1.2		建设林下魔芋良种示范基地800亩，每亩按照5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大田商品魔芋（含堆坑栽）235.566亩，每亩按照1000元的标准对经营主体进行奖补。	县农业农村局	石门镇人民政府	
12	2024年堰门镇瑞金村林果园建设项目	堰门镇瑞金村	10	10	10		在瑞金村建设枇杷、冬桃、李子、铁皮石斛等经济林果园20亩以上。每村补助10万元。	县林业局	堰门镇人民政府	2024年堰门镇长征村曹家老院子和和美庭院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堰门镇长征村	10	10	10		1、安装护栏5米。2、新建挡护1000立方米。3、雨水管网100米、明渠80米、排水沟60米。4、场地硬化160平方米。5、院落水泥路改造硬化长100米宽4米。6、新建花坛125米，绿化300平方米。7、污水处理厂2座。8、发展庭院经济，种植铁皮石斛400平方米。	县农业农村局	堰门镇人民政府	

岚财整（2023）12号

岚皋县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调整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原资金下达								调整后资金								备注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主体
				小计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小计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13	2024年官元镇团兴村污水处理站灾后恢复项目	官元镇团兴村	20	20	20		修复团兴村污水处理站水毁设施。具体包含：组合生化池、组合渗滤池湿地、人工湿地清淤共计40立方米；人工湿地、生物滤池更换60平方米，挡墙约40m³、风机更换2台、湿地及滤池内管道更换189米，更换厌氧池填料更换6m³等建设内容。	市生态环境局岚皋分局	官元镇人民政府	2024年官元镇集镇安置小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吉安社区	20	20	20		实施损毁道路修复900米，新建垃圾收集房1处，配套建设绿化、人行道路等工程。	县发改局（后扶中心）	官元镇人民政府	